

督学责任区学校督导评价指南（试行）

本指南包括以下内容：

- ◆ 导言
- ◆ 督导评价的目的、原则与督学责任
- ◆ 督导评价的过程
- ◆ 督导评价的内容与方法
- ◆ 督导评价结果的运用

导言

督学责任区制度是教育督导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全面提高学校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的重要保障。为落实各责任区督学责任，强化督学队伍建设，促进督导工作常态化、规范化，根据国家和我省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制定本指南。

本指南旨在为督学责任区每一位督学对责任区内的每一所学校（包括各级各类普通中小学、幼儿园、中等职业技术学校以及教育培训机构，以下简称“学校”）实施督导评价时提供基本的操作规范与依据，主要包括督学对学校实施

督导评价的目的与任务、应遵循的督导评价原则，以及应该把握的重点内容和工作方法。同时，本指南也为学校办学应该关注哪些重点以及开展自评，并作出不断改进，提出基本参考。

本指南适用于各责任区督学对学校的全面督导或专项督导。督导方式可以是随访督导，也可以是定期督导。

一、督导评价的目的、原则与督学责任

（一）督导评价的目的

督学实施学校督导评价时，基本目的是：

◆引导学校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不断创造适合学生的教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

◆指导和帮助学校总结办学成绩与特色，促进学校形成持续改进的机制与文化，推进学校不断规范发展与特色发展。

◆提供一个对于学校办学行为、办学水平、教育教学质量的独立的外部评价，为政府督导部门开展区域性教育督导评估提供重要参考。

◆建立一种服务教育决策与执行的反馈机制，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政府职能部门加强和改善教育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二）督导评价的原则

督学实施学校督导评价时，应重点把握的原则是：

◆**发展性原则**。应以发展性评价为核心理念，以引导学生的全面发展、提高教师专业化发展水平、推进学校内涵发展为目标，坚持“督学为主、指导为主、过程性评价为主”的工作方针。使督导评价的过程成为引导学生、教师与学校发展的过程。

◆**科学性原则**。对评价的内容与方法、评价工具的开发与利用、信息采集方法与整理分析、评价报告的形成等，督学应树立先进的教育理念，借鉴前沿的国内外督导评价研究成果，运用现代教育测量技术，不断拓宽评价的信息渠道，确保评价结果的效度与信度。

◆**差异性原则**。无论是对学校的全面督导还是专项督导，都应尊重学校的原有基础与历史性差异，既整体把握学校发展全局，帮助、指导学校准确定位，又差别化对待每一

所学校，引导学校向创新型、特色化方向拓展，促进学校不断形成办学特色。

◆**合作性原则。**督学应与学校建立互相信任、密切合作的伙伴关系，以平等的身份与学校进行沟通与交流，引领学校不断增强反思、调控、改进与发展的能力。同时，应采用多种方式加强与教师、学生、社区、家长的合作，激励相关各方参与到评价中来，使得督导评价的过程成为多边合作的过程。

（三）督学的责任

督学应关注责任区内的每一所学校和学校教育教学的每一个环节，实现对责任区学校的全面覆盖和教育教学的全面监控。

◆**监督。**检查监督学校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情况，以及全面落实湖南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精神，不断规范学校办学行为；跟踪督查学校接受上级教育督导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及落实情况；检查监督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及学生发展情况。

◆**指导。**指导学校制定学校三年发展规划并有效落实；总结与推广责任区内学校先进的办学思想、管理策略及课程

改革实验研究成果；发现、指导学校持续改进办学中的不足，努力形成办学特色。

◆**反馈。**向同级教育督导部门报告督查结果；反映责任区内普遍存在且学校难以解决的问题，并提出具体的建议。加强对学校工作的调查研究，及时向上级部门反馈信息督查结果与实施改进情况。

◆**提升。**加强学习，不断提升自身专业素养和教育测量与评价技能；改进和完善工作方式方法，不断提高督导评价的工作实效；注重总结和反思，向督导部门提供优秀的督学工作案例。

针对以上责任，督学应制订督导评价工作计划，根据责任区内学校数量合理安排督导频次。原则上，督学应根据学校三年发展规划，每三年对学校全面督导评价1次，每年专项督查1—2次，随访督查若干次。

二、督导评价的过程

（一）申报备案

督导评价小组（以下简称督评小组）负责人向本级教育督导部门申报备案。督学应结合平时对学校工作的了解，对

学校办学水平、教育质量、行为规范等方面的主要成绩和需待改进的问题进行初步分析，梳理出被督导评价学校需要督查或指导的重点领域与专项。在实施督导评价前填写学校督导评价备案表(见附表 1)，说明督导评价的学校、时间、目的与内容。备案表应告知本级教育督导部门。

(二) 分工合作

督评小组成员根据督导评价领域与项目进行人员分工，明确其专项任务与要求。每一位督学都应备齐学校督导评价工作记录表(见附表 2)，并承担负责项目“督导评价报告”的撰写。督评小组负责人为“督导评价报告”的总责任人。

(三) 设计实施方案

督评小组负责人组织小组成员督导评价前研修，掌握督导评价标准、原则、内容及技术方法。并设计“学校督导评价实施方案”，具体包括督导评价的目标、重点项目与焦点问题、督导评价的方法、需要收集的相关实证材料、督导部门的政策与经费支持等。

(四) 编制评价工具

督评小组成员根据督导评价项目与方法的需求，编制常态的评价工具。本指南提供了两套评价工具。一是“多元评

价主体问卷调查表”（见附表3），二是“督学课堂观察与评价量表”（见附表4）。实际督导评价时可根据项目任务对评价工作做必要选择与调整。

（五）收集信息

督评小组成员根据督导评价实施方案的具体要求，预先拟定在督导评价过程中要收集的相关信息与实证材料（如图片、文字、声像等），列出问题清单与对应的信息和材料清单。同时明确其信息收集人和处理信息的方式，确保信息的公正、客观、真实，并切实尊重信息提供者是否保密的意愿。

（六）实施评价

根据本次督导评价实施方案，督学佩戴标识进入学校实施评价，通过文献研究、课堂教学观察与评价、随机访谈、问卷调查等形式，对督导评价项目进行深层次的分析与诊断，清晰了解学校在该项目方面的现状，包括基本情况、主要成绩、关键问题，以及问题产生的原因。

督学对学校督导评价结束时，应保证有足够的时间，针对学校成绩与经验、有待改进的项目与突破方向，以及需要采取的措施，与校方共同研究，在相互沟通和充分交流中形成一致意见。

（七）形成结果

督导评价结果以报告的形式呈现。报告应遵循基本格式和形成程序。

1. 督导评价报告的基本框架

督导评价报告的基本内容，应做到阐述观点有数据、肯定成绩有比较、指出问题有事实、改进不足有建议。一般由六部分构成：

◆基本情况。主要包括督导评价的时间、地点、依据、目的；简述督评小组成员的组成与分工、督导评价过程与方法、信息收集的途径与方式、督导评价结论等。

◆学校成绩。主要反映学校教育的工作成效。具体包括学校目前的主要成就和特色、办学举措，以及多元评价主体对学校评价结果。

◆改进项目。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评估上次督导评价改进项目的改进效果。二是提出本次督导评价学校需要改进的项目于措施。

◆突破方向。重点指向学校在现有基础上，未来有可能取得突破的方向和目标。

◆经验推广。重点对学校在办学的战略规划、科学管理、师资建设、学生发展水平、教育教学效益、教育质量监控、改进项目落实的有效策略、学校特色项目等方面的成果与经验，进行总结与推广。

2. 督导评价报告的形成

督导评价后，每一位督学都应在2个工作日内对搜集的信息进行整理、分析、综合，填写“督评学校专项评估表”

（见附表5），形成个人的督导评价意见，并将意见报小组负责人。督评小组负责人在2个工作日内，汇总各小组专项督评意见，完成“学校督导评价报告”初稿，并反馈到小组成员。

小组成员接到“学校督导评价报告”初稿后，在2个工作日内提出修改意见，并再次报小组负责人。

小组负责人在2个工作日内，吸收成员意见后完成“学校督导评价报告”。

督导评价报告要做到事实判断与价值判断相结合。判断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既要肯定成绩，又要分析并揭示存在问题。评估结论要以事实为依据，观点鲜明，材料具体，语言简练，充分反映学校的不足与特色。

三、督导评价的内容和方法

督学对责任区内的学习实施督导评价时，应重点突出五个方面：校长领导力；师资队伍；教育教学；学生发展；办学条件。

（一）校长领导力

1. 校长的办学思想

督学应该评价：

◆**人才观**。即校长对学校应该“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的认识。重点是：关于学生培养目标的理解；对学生思维能力、实践能力，以及全球意识、民主法制意识和合作精神培养的看法；是否把身心健康、社会责任感、创新思维与人文素养、个性化特征等，作为衡量学生全面发展的重要指标。

◆**学校发展观**。校长对“办什么样的学校，怎样办好学校”的认识。重点是：学校发展的谋划与定位，学校发展规律与教育公益性原则的认识，学校内涵发展与文化建设的思路，现代学校制度建设背景下学校发展模式的构想。

◆**课程观**。校长的课程意识，对课程的概念、编制、实施、评价等方面的认识，对国家课程方案（纲要、专业教学指导方案）的理解，课程资源建设、综合实践活动课程以及校本课程（园本课程）开发的理念。

◆**管理理念**。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成长规律，以“师生”为本，为教育教学服务的理念；依法依规治校和科学决策、民主管理的意识。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与校长对话交流；
2. 阅览校长的著述、讲义与报告，以及学校章程、规划和重大会议记录；
3. 查阅学校课程规划方案或专业教学指导方案等相关文献资料；
4. 考察学校环境、感受学校文化。

2. 管理能力

督学应该评价：

◆**班子建设**。班子结构、职数配备、职责分工、凝聚力、创新能力、服务能力、权责制度规范性，以及廉政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沟通协调。**学校对内、对外交流与反馈的顺畅程度，以及学校组织开展各项活动的实效性；及时了解师生的思想动态，积极维护师生的合法权益；与社区建立协作关系，在社区教育中发挥积极的作用。

◆**重大事项决策与应急处理。**重大事项应急处理方案规范；应急响应迅速，有效控制事态发展；善后处理工作井然有序；责任追究制度完善，权责明晰；重大事项处理报告内容详细且符合实际。

◆**常规制度执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健全并得到有效贯彻落实；教师教学行为规范，显现常规制度监督职能；将常规制度考查纳入教师考评范畴，发挥常规制度的考核功能；对违规行为实施责任追究，凸显常规制度追究力度。

◆**制度创新。**围绕教育教学质量的提升不断完善日常管理制度，不断创新学校工作机制，不断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查阅学校的制度文本；
2. 与师生座谈，或对师生问卷调查；
3. 问卷或走访听取社区群众、家长意见。

3. 课程领导力

督学应该评价：

◆**课程建设能力**。结合学校人才培养要求，科学指导国家和地方课程的校本化实施；组织教师彼此合作，参与课程开发、实施和改进；自主开发标志性的校本课程（园本课程）；构建实用而丰富的课程资源库，形成个性化的课程文化。

◆**课程管理能力**。引领课程管理团队，执行国家课程方案（纲要、专业教学指导方案），全面规范课程的开设；对教师的课程实施情况实行有效监控，实现对课程的有效管理。

◆**课程实施能力**。科学编制学校课程规划方案，并根据方案实施中遇到的特殊情境，对课程计划进行适当调整；制定科学的课程实施水平评价指标，提升课程实施成效。推进课程改革不断深入。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查阅学校课程规划方案（专业教学指导方案）与学科计划和课堂落实情况；

2. 翻阅课程在学校的实施记录及反馈记录；

3. 查看校本课程资源开发成果；

4. 师生问卷调查，调查课程实施现状等。

4. 科研领导力

督学应该评价：

◆**科研规划**。有通过教育科研带动教师专业化发展的理念；将科研工作纳入教育教学管理的意识；长远规划学校科研工作蓝图；学校科研目标明确具体。

◆**科研制度**。成立科研管理机构，职能明确；建立规范化的科研工作制度和奖励制度，有较完善的科研工作体系；积极组织教师参与课题研究与校本教研活动，认真学习科研理论，提升教师科研能力；有效发挥教科室、教研组和备课组的研究职能。

◆**科研成果**。具备较深厚的教育理论素养与较强的研究能力；主持或参与课题研究，有一定社会影响力的教育科研成果。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查阅学校科研课题实施情况；
2. 观摩学校具体科研成果，了解科研工作成效；
3. 翻看校长校本教研工作记录或参与组本教研活动记录；
4. 发放教师问卷，调查了解学校科研工作现状；
5. 召开座谈会，感受学校科研氛围。

5. 人格魅力

督学应该评价：

◆**凝聚力**。作风民主，谦和大度，平易近人，人际关系和谐、与教师能建立良好的伙伴关系，有较强的团队工作意识；学校教师对其有较强的信赖感与认同感，能积极有效完成其布置的各项任务，幸福指数高。

◆**感染力**。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不计较个人的名利与得失。为人正直，乐观向上，办事公正，工作勤奋，敢于创新，能正确并有效引导教师的心理、精神和行为。

◆**号召力**。严于律己，充分发挥校长的自我表率作用，善于用愿景与目标吸引人、激励人，领导效能达到最优化，有效提高办学质量和效益。

◆**学习力**。校长的学习态度、学习动力、学习毅力、学习能力和学习创新力。重点关注：校长专业发展规划；快速获取信息和知识的能力；充分运用知识的能力；适时更新观念的能力；总结经验、集思广益、不断创新的能力；持续积累学习管理智慧的能力。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和校长座谈。直观感受校长人格魅力；

2. 查阅校长专业发展规划和学习笔记；查看学校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

3. 向师生发放问卷并座谈交流，了解校长在其心目中的形象。

（二）师资队伍

1. 教师配备与结构

督学应该评价：

◆**教师数量**。按编制标准（师生比）配备专职教师和兼职教师，满足教学实际需要。

◆**教师学历结构**。专任教师的学历达标率和高学历比例。

◆**教师学科结构**。各学科教师配备情况，专任教师任教课程与所学专业对口比例，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占专业教师的比例。

◆**教师年龄结构**。学校老、中、青教师数量比例；各学科的老、中、青教师数量比例。

◆**教师职称结构**。学校教师高、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比例，各学科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比例。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调阅学校的教师人事档案；

2. 查看详细的任课教师安排表和教师花名册。

2. 师德师风建设

督学应该评价：

◆**职业道德**。教师尊重与关爱学生。正直诚实、恪尽职守、爱岗敬业；教师有职业热情与健康心态，与同事团结协作、与家长友好沟通；教师认同自己的职业，全身心投入并认真履行教育教学义务；学校采取多样化途径培养教师的职业操守，杜绝教师有偿家教家养。

◆**工作作风**。规范教师日常行为，体现为人师表的风范；严格落实日常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强化教师工作态度；制定相关教学科研奖励制度，激发教师工作热情。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召开教师座谈会，向学生发放问卷调查了解师德现状；

2. 查阅日常教育教学管理制度及其它相关资料。

3. 教师专业发展

督学应该评价：

◆**专业素养**。具备基本的百科常识和生活常识，可灵活地在各知识点间建立联系；具备一定的专业理论素养与科研

意识。积极开展教改研究；有主动与学生、家长、同事、学校领导教学交流和沟通的意识，能对自己的教育观念、教学行为进行反思，并制定与落实改进计划。求真务实，勇于创新，严谨自律，热爱学习。

◆**教学能力**。正确理解学科的有关概念，熟悉学科的目标、结构、内容、方法、评价等基本体例，掌握学科领域的动态与发展；善于将学科知识与生活实际相结合，教学有主张；通过精心设计的、有趣有效的教学方式将学科知识教给学生；通过形成性评价和总结性评价，持续有效地掌握学生的进步情况，不断巩固学生进步成果；有较扎实的学生管理技能和教学监控能力，在师生积极交往中能激励学生不断超越自己；能熟练运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优化教学；能有效运用教育学、心理学知识，促进教学。

◆**教师研修**。制定切实可行的教师研修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考核；教师有个人的成长记录袋和教师专业的发展规划，并有效落实；有规范的教研组（备课组）建设制度，能有效发挥教研组（备课组）的功能；鼓励教师开展专业阅读，构建教师研修共同体，形成充满活力的校本研修机制。

◆**教师科研。**制定规范的教育科研制度，鼓励教师参与课题研究；采取有效措施，转化科研成果，有效发挥科研对教学的促进作用。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查阅教师成长记录袋中的关键实证；
2. 实施课堂观察与评价活动；
3. 查看学校关于教师研修和科研的制度文本；
4. 查阅教师的研修记录；
5. 查看教师主持或参与科研课题的资料。

4. 教师管理

督学应该评价：

◆**教师任用。**竞争上岗，全员聘任，按照教师资格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制度的要求选聘合格教师任教，做到人岗相适、队伍稳定。

◆**教师培养。**制定学校教师专业发展目标，提供教师发展平台，打造骨干教师队伍，开展丰富多彩的业务交流，如集体备课、示范课、研讨课、汇报课观摩讲评，以及校内外、组内外的教学经验交流活动等。

◆**教师考核。**坚持民主化考核；教师考核制度完善、考核指标全面具体；教师考核办法科学规范合理；考核过程公平、公正、公开，考核结果重在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教师权益。**依法依规保障教师权益，关心教师身心健康，不断改善教师的生活与工作环境。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查阅教师聘任制实施方案及实施记录；
2. 查看学校教师专业发展目标及骨干教师相关记录；
3. 查看学校开展教学改革活动的相关记录；
4. 查看相关制度建设的文本资料集考核记录等；
5. 召开教师座谈会或访谈教师。

（三）教育教学

1. 德育工作

督学应该评价：

◆**德育规划。**联系当前德育工作的新形势，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及《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等文件，学校制订有3—5年德育工作规划和年度德育工作计划；各年级（专业）和班级都制订了具体可行的年度德育工作规划或班主任工作计划。

◆**德育管理。**学校德育管理制度健全，日常管理规范到位。学校有固定的爱国主义教育、社区服务、社会实践活动等德育基地；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专门的管理人员；有专门的德育工作经费保障。

◆**德育实施。**学校开足国家规定的德育课程，开发具有地方特色的德育校本课程，挖掘具有德育价值的隐性课程。实施好生命安全与健康教育和心理咨询工作。

有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的德育网络，教师熟悉各种德育方法并善于创造性地运用，如说服、榜样、陶冶、修养等；经常开展家访活动，加强家校联系，促进学生常规养成；社区德育教育资源得到有效利用；潜能生培养效果明显。

德育活动常态化、序列化，定期举行班团队组织活动；依托德育基地和学校运动队、合唱队、舞蹈队、器乐队和美术、书法小组以及各种学生社团，组织学生开展校内外教育活动和综合实践活动。每学年举办 1-2 次全校的艺术节活动和校运会。

◆**德育评价。**评价目标具有发展性，制定学生德育发展性评价制度，把学生发展作为学生德育评价的根本目的，促进学生健康发展。

评价内容全面。有促进学生行为改进与个性发展、校本化实施的学生德育评价表；评价具体内容包括思想品质、道德行为、个性心理品质等。其中，职业学校重点关注学生职业道德的培养。

评价主体多元。形成学生自评与互评、家长参评、教师核评的评价体系，全面了解学生的德育发展水平与状况。

评价方法多样。对学生采取口头激励性评价、成长记录袋评价、随机性评语与访谈评价、轶事记录评价等多种评价方法；顺应学生德育发展的特点，尊重学生的人格与自尊，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结合，促进学生德育发展。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检查学校德育发展规划、德育工作计划、班主任工作计划等情况；
2. 实地查看学生德育基地；
3. 召开师生座谈会，听取学生对学校德育工作的意见，听取教师对学校德育管理等方面的意见，了解生命与健康教育课程实施情况；
4. 查看学校开展德育活动的相关记录；
5. 查看学校心理咨询室的建设与活动记录情况。

2. 教学工作

督学应该评价：

◆**课程设置**。学校按国家课程方案以及我省课程实施与建设的相关规定，严肃课程设置、开齐课程，开足课时；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的指定领域有活动主题，校本课程（园本课程）有必修课程与选修课程。

学校在课程设置、课程开发与实施、课程管理与评价及课程资源建设等方面有专门的经费保障。

◆**教学常规**。常规管理信息化建设有实效，有较完备的常规管理制度，如教研组制度、备课组制度、教学考勤制度、教学行为规范等。

教导处、教科室、教研（备课）组、教师教学计划制定齐全，各项计划能认真落实。

按要求备课、上课、批改作业、辅导学生，积极撰写教学反思，能定期进行教学常规检查或评比活动。

坚持集体备课，能定时间、定地点、定内容，重视备学情、教材、方法。

作业量较适中，针对性较强，能按规定完成规定批改次数。

坚持义务辅导，不搞有偿家教。

教师每周定时参加组本教研活动，每学期至少开放课堂一次；完成专业的听评课节次，有自我反思的听评课记录，教研组定期开展课堂观察与评价活动。

不延长学生在校时间，并保证学生每天在校体育活动时间。

◆**课堂教学。**教学目标的制定。依据课程标准的要求，在尊重学生经验、兴趣、知识水平、理解能力和其他能力等原认知基础上，能围绕“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三维目标制定教学目标；教学目标的行为主体为学生，行为目标可测量。

教学内容的选择。能根据课程标准或大纲，着眼于学生发展与遵循其认知规律，精选与合理安排教学内容；依据学生实际需求，着眼于知识结构和技能要点，有效拓展、整合课内外教学资源；着眼于学生接受能力，把握内容容量，完成预期教学任务。

教学方法的设计。坚持面向全体学生，体现自主学习、合作学习、探究学习，把学习的主动权交给学生；注重讲授式、启发式、讨论式等教学方式有机结合。

教学过程的生成。在有效预设的基础上，能根据学生的学习现状灵活调整教学方案与教学策略。师生、生生互动活

跃，层层逼近学习目标，教学相长；主动变革学生学习方式，注重引导学生自主质疑、合作交流、深入探究；能积极开展反思性评价，不断监测与改进自己的教学行为，使课堂教学效果由有效走向高效。

职业学校应重点关注培养学生的职业技能、职业精神，以及学生顶岗实习内容，着力提高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

幼儿园应避免幼儿教育小学化倾向，重点关注培养幼儿良好的行为习惯。应特别注重游戏主题活动设计，凸现游戏在幼儿发展中的主体地位。

◆**教学评价。**课堂教学评价突出教师反思性自评，重在“以学评教”。重点关注教师教学方式的转变与学生学习方式的变革。

学科考试与表现性活动测评、研究性学习评价等均有明确要求和考核办法。职业学校学生顶岗实习要制定有相应的考核办法。

严格控制考试次数。

考试命题注重基础，强调能力立意，鼓励创新。

结合课堂学习以及日常表现，较公平公正地评价学生，不唯分数，不按分数排队。

重视作业（作品）评价、活动评价。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重点检查学校课程表、教学计划、教学方案、听课记录、学生作业批改、班主任工作手册及学校教学常规检查和评比等情况；

2. 重点查看教师开放课堂的活动记录，包括教学方案、教学实录及教学反思与改进的完整记录；

3. 重点实施课堂观察与评价，尽可能年级全覆盖、学科全覆盖、学科间比例适切，兼顾被听课教师年龄、职称结构和骨干教师的比例。

重点了解教师的教学基本功、学科知识、教育心理学素养和课堂教学能力等情况；

4. 重点查看表现性学科（艺术、体育与健康、校本课程、综合实践活动课程、通用技术课程、研究性学习课程等）期末评价方案；

5. 召开师生座谈会，听取学生对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教师课堂教学、体育锻炼活动的意见，听取教师对学校管理、教育教学等方面的意见；

6. 重点查看教师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的培养计划与实施改进措施，及相关家访记录。

（四）学生发展

1. 学业成就水平

督导应该评价：

◆**学段学科课程学习目标的全面达成。**对照学科课程标准要求和学科学段学生学习目标要求。不把书面考试作为唯一的评价手段，探索使用开放式的质性评价方法，如表现性评价、行为观察、访谈、情景测验、成长记录袋评价等，灵活采用评分、等级、评语等多种形式，对学生学业成就给予诊断与评定。

尝试给学生多次考试机会以及自主选择的空间，保护学生自尊心和自信心，关注个体差异与需要，关注学生的心理体验，尊重学生认识自我和完善自我的努力，合理解释和利用考试结果，减轻学生考试的心理压力，让学生看到自己在原有水平上的进步，体验学习成功的乐趣，明确自己努力的目标。

◆**学科成长记录袋建设。**对照学科学学习目标要求，学生建立自己的学科成长记录袋，收集整理学科学学习过程中的记录。如：考试评价卷、学科错题集、读书笔记、学习反思记录、小组合作学习记录、实验与调查报告、研究性学习主题案例、社会实践活动记录、学科竞赛获奖证书，科学小故事、

英语趣闻、时事政治、美文赏析与作文草稿，以及多元主体阶段性评语等，清晰地表述其学习成长轨迹，发现自身学科学习的缺失，不断改进学习方法、变革学习方式，增强自身学习能力，逐步提高学业成就水平。

◆**阶段性与终结性学业监测水平。**每学期、学年结束时，学校要对每个学生进行阶段性的学业水平监测与评价。评价内容应包括各学科的学业状况和教师的评语。评语应在教师对搜集到的学生学业信息、课堂投入状态和日常学习表现进行综合分析，并与同学、家长充分交流、沟通的基础上产生。评语应多采用激励性的语言，客观描述学生的进步、潜能及不足。同时要制定明确、简要的促进学生发展的改进计划，帮助学生认识自我，树立自信。

幼儿园不对幼儿学业成就水平进行检测，更多的是在具体主题教育活动中，通过幼儿的行为观察、情景表现与创造记录进行综合评定。

小学生的学习成绩评定应采用等级制，不得将学生成绩排队、公布。

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命题必须根据国家课程标准，杜绝设置偏题、怪题，要采用形式多样的考试方式，不得以任何形式按中考成绩给学生排队并公布名次。

普通高中（含职业学校）会考，以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为宗旨，坚持按照会考作为水平考试的原则进行命题。适当减少会考科目，加强对学生实验能力和其他实践能力的考查。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重点查看学校毕业年级学业水平考试的合格率、肄业班形成性学业水平检测的合格率；学生参与技能考查情况（职业学校）；

2. 重点查看学生成长记录袋创建与使用情况，了解学生在特定学科领域发展的水平与现状；（幼儿园及中小学）；现场考察学生的操作技能（职业学校）；

3. 课堂观察中，重点观察学生的课堂作业与参与表现情况、学生的家庭作业、学科练习册完成情况；

4. 文献查阅教导处各个学段学生学业分析与监测评价报告、学生在外顶岗实习实训情况（职业学校）；

5. 抽取一定样本的学生进行当场学业监测，对参与教育部教育质量监测的学校，重点查看监测的数据与评价报告。

6. 问卷调查，了解学生学业状况与学习心理需求。

2. 综合素质发展

督学应该评价：

◆**道德品质与公民素养**。在道德和伦理上对个人的行为负责，具有诚实、公正的品格；尊重他人、悦纳自我，理解分歧与独立；表现出对全球和环境问题的理解与责任感；行为表现符合一个有责任感的公民的标准。

◆**学习能力**。有学习的欲望与兴趣，承担学习的责任，并努力使自己优秀；能用各种学习方式来进行有效学习，有对自己的学习过程和学习结果进行反思的习惯；能根据自己的学习状况及时调整学习计划与改进学习方法，不断提高学业成就水平。

◆**交流与合作能力**。有较强的协作精神，在各种环境中，能与他人一起确立目标并努力去实现目标；尊重并理解他人的观点与处境，能平静和管理自己的行为；能综合地运用各种交流和沟通的方法进行合作，能解决由于观念、信仰不同而造成的分歧和冲突。

◆**实践能力**。善于发现问题，能够结合所学不同学科的知识、运用已有的经验和技能，独立分析并解决问题；具有初步的研究与创新能力，能在活动过程中根据条件的交流调

整方案、达成活动目标；能与相关的机构或个人联系，获得必要的支持，有较强的动手与实验操作能力。

◆**运动与健康状况。**热爱体育运动，养成体育锻炼的习惯；具备一定的健身能力，一定的运动技能和强健的体魄，形成了健康的生活方式。

◆**审美与表现能力。**能感受并欣赏生活、自然、艺术和科学中的美，具有健康的审美情趣；积极参加艺术活动，用多种方式进行艺术表现。

幼儿园主要观察小朋友的作品创作、游戏活动、语言表达、行为表现等，来综合评价其综合素质的发展情况。评价结果用质性评价语言来表达，不用等级呈现。

普通中小学学校，根据教育部、省市相关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的指导意见，在市区统一组织下，对小学、初中、高中毕业生综合素质发展情况，按照学生自评、同伴互评、教师审核评价、学校评价（或市插标评价）的程序，具体实施开展。综合素质评价等级结果与学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共同作为学生毕业、升学的依据。

职业学校参照普通中学进行，重点突出实践能力。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查看学生综合素质报告手册结果记录（中小学及职业学校），家园联系册（幼儿园）；

2. 现场考察学校学生英语口语交流能力、理科实验操作能力和艺术表现能力（中小学）、实践操作能力（职业学校）、动手能力（幼儿园）；

3. 课堂或主题活动观察学生的人际交往与合作交流能力；

4. 观察学生精神面貌与体制健康状况；查看两课两操与阳光体育行动计划实施情况；查看学校心理咨询室学生心理健康卡记录；

5. 文献调阅学生的各级各类获奖、发表、创造发明、DI等级作品与成果；

6. 查阅学生成长记录袋的实证记录；

7. 登录学校综合素质评价系统平台，看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

3. 特长与潜能

督学应该评价：

◆学校有活跃的学生体育、文艺等社团，开展经常性德体育与文艺活动，学生积极参与；学生在声乐、器乐、音乐、舞蹈、美术、绘画、手工、戏剧、话剧、文艺创作等某一方面有比较突出的优势，并逐步形成特长。

◆学生在学科学习领域，表现出强烈的学习兴趣与旺盛的求知欲以及明显的潜能和优势，并创造性研究与发表了自己的学习成果，形成了一定的社会影响力。

督导评价的方法是：

1. 查看学生参与各级各类专业比赛、学科辩论赛等的成绩与获奖证书；体育、艺术等的考级证书；

2. 现场查看学生社团活动表现情况以及校本课程实施情况；

3. 看学生创造发明成果、重大交流活动成果以及获得知识产权的成果。

（五）办学条件

1. 校园规划与建设

督学应该评价：

◆**整体布局。**学校建筑按教学区、体育运动区、生活区等不同功能合理布局、以人为本。教学用房应布置在校园的安静区域，并保证良好的建筑朝向。体育运动场应与教学用房保持合适的距离，其间宜以道路或绿化带分隔。绿化及相关配套设施齐备，整体感觉舒适优美。

◆**生均面积。**生均校舍占地面积、生均绿化面积、寄宿制学校生均宿舍建筑面积、生均食堂建筑面积符合相应学校标准比例。

◆**建筑设计。**学校建筑设计应以人为本，贯彻安全适用、经济、美观的原则，因地制宜，结合周边环境，突出地域特点，校舍色彩符合学校的性质及学生的年龄阶段特点。

督导评估的方法是：

1. 实地查看学校校舍和场地能否满足正常的教学与生活需要；

2. 教学用房及教学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等是否配套；

3. 感受学校的自然环境气息，并走访调查师生对校园环境的整体评价。

2. 教学装备与使用

督学应该评价：

◆**学校功能室配备。**图书（馆）室、心理咨询室、医务室、体卫艺设施保管室、电子阅览室及专用教室等装备合理，并符合相关要求；普通中小学（含幼儿园）按照国家级、省级标准设计并装备实验室，职业学校按照专业建设要求设计

建设实习实训室（基地）；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使用率高。

◆**教学资料齐全。**学校生均藏书量、教学参考资料、各类工具书和报刊资料符合相关要求；建设功能齐全的教育信息校园网络，实现“校校通”、“班班通”，逐步开发教学资源，构建教学资源库，利用电子阅览室等教育信息技术装备实现教学资源共享。

督导评估的方法是：

1. 发放调查问卷，了解各功能室及教学仪器、教学资料的配备与使用情况；
2. 实地考察功能室，教学仪器、教学资料是否满足教师教学和学生学习的需要；
3. 实地体验学校校园建设情况，了解使用现状。

3. 安全设施与管理

督学应该评价：

◆**饮食安全。**学校食堂和商店应证照齐全合法经营；从业人员具有相应的资质；订购食品或原材料需通过正常渠道从正规经营商处采购；建筑应符合食品卫生防疫等部门的相关要求；有专人对食堂和商店进行监督检查。

◆**校舍管理**。教室的标准化符合相关标准，采光度、照明、教室文化建设等；校舍建筑应符合相关安全标准，如电路、窗户、栏杆等；制订校舍的各项管理制度并给予积极落实；安排人员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排除安全隐患；强化宿舍的日常管理制度，每天安排人员不定时查寝。

◆**校车管理**。校车需正常途径购买并符合相关安全标准；制订权责明晰的校车管理制度；配备专业的驾驶人员，并负责校车的清洁和定期检修。

◆**安全保卫**。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证谁管理”的原则，落实安全保卫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落实门卫责任制度，完善学生非正常离校请假制度，落实上下学时段值班制度，加强校内安全管理；完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综治工作长效机制，确保意外伤亡责任事故率为零。

督导评估的方法是：

1. 实地考察校园的安全设施；
2. 查阅学校安全事故处理记录；
3. 查看安全管理的相关资料文件，并核对相应手续。

四、督导评价结果的运用

督评小组负责人应对吸收成员意见后完成的“学校督导评价报告”，以电子文体形式分别发送至本级教育督导部门和被督导评价的学校。教育督导部门应通过以下程序和形式，达到督学责任区学校督导评价的基本目的。

◆**联席会议。**督学所在本级教育督导部门在收到学校督导评价报告后，应在30个工作日内与本级教育行政部门召开联席会议，讨论审议督学提交的“学校督导评价报告”，并将审议结果反馈学校贯彻落实。

◆**结果反馈。**责成学校在收到教育督导部门“督导评价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提出改进计划，并报督导部门与督学。督导部门应将审议后的“学校督导评价报告”和学校改进计划以适当形式向社会公布。

◆**跟踪督办。**责成督学结合学校改进计划，进行跟踪、服务、指导、督办，并适时向本级督导部门汇报改进进度。本次督导评价结果及改进情况同时成为下次督导评价学校的直接依据，并作为学校校长绩效考核与竞聘晋职的重要依据。

